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音樂學系「吳漪曼教授紀念獎學金」設置要點

112 年 3 月 30 日本系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一次系務會議通過

113 年 3 月 15 日 112 學年度獎學金管理委員會會議核備

- 一、 設置宗旨：本系吳漪曼教授，長年致力提升音樂教育，備受敬重，為傳頌吳師之良意與大德，及其生作育英才之教育家風範，特設置本紀念獎學金(以下簡稱本獎學金)，獎助勤學績優學生，以培育音樂人才。
- 二、 獎助對象：本系學士班入學新生。
- 三、 獎助名額及金額：共 6 名，每名頒發新臺幣 2 萬元整。
- 四、 申請資格：
 - (一) 大學申請入學總成績名列鋼琴組、聲樂組、管樂組、絃樂組、理論作曲組、傳統樂器組(或擊樂組)各組第 1 名者。
 - (二) 若入學當學期休學者，不得申請。
 - (三) 當學期未領政府或校內其他同性質之獎學金。
- 五、 申請時間與應備文件：本獎學金於每學年第一學期辦理，申請人應於公告期限內檢附下列文件之電子檔，至獎學金系統提出申請。
 - (一) 大學申請入學總成績單。
 - (二) 本人帳戶。
- 六、 審查委員暨程序：本獎學金由本學系獎學金管理委員會辦理審查事宜。
- 七、 基金保管及運用方式：本獎學金基金存入校務基金，以本金及孳息作為獎學金之用。
- 八、 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，提請獎學金管理委員會會議核備，並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